

本署檔號 Our Ref. : (26) in DH SEB CD/9/12/1 Pt.9

27 September 2012

致各中醫師:

將新型冠狀病毒致嚴重呼吸系統病併入預防及控制疾病條例（第 599 章）

鑑於世界衛生組織於本年九月二十三日報告兩宗確診人類感染新型冠狀病毒的個案，政府決定將新型冠狀病毒致嚴重呼吸系統病併入預防及控制疾病條例（第 599 章）。

冠狀病毒可分為很多種類，在人類可引致輕微疾病，如傷風，亦可引致嚴重疾病，如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沙士)。這新發現的新型冠狀病毒與過往在人類中發現的冠狀病毒有所不同。根據英國衛生防護局的資料，該兩名病者均呈現急性及嚴重呼吸系統疾病的病徵如發燒，咳嗽及氣促。初步資料指出並無證據顯示該兩宗確診個案的緊密接觸者曾經病發。冠狀病毒的傳播途徑與其他呼吸道的感染(如流行性感冒)相似。因此，這種感染可能會通過患者咳嗽或打噴嚏而作人傳人的傳播。

世界衛生組織現時正在收集更多資料，以了解該兩宗個案對公共衛生的影響。衛生防護中心已經加強監測，以檢測任何人類感染新型冠狀病毒的個案，特別是由沙特阿拉伯王國或卡塔爾抵港的旅客。截至目前為止，香港並無錄得個案。衛生防護中心將密切留意事態發展。

同時，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已更新有關新型冠狀病毒致嚴重呼吸系統病的呈報準則，以便呈報準則(附件一)涵蓋那些曾前往受影響地區的受感染患者。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網頁
http://www.chp.gov.hk/files/pdf/novel_coronavirus_affected_areas.pdf 將不時更新
新型冠狀病毒致嚴重呼吸系統病的受影響地區/國家的名單。



若果你遇到符合呈報準則的懷疑個案，請儘快將病人轉介到就近的公立醫院，以便作進一步診治及臨床處理。

隨函亦附上本署對市民的健康指引(附件二)以及中醫診所的感染控制措施(附件三)，供你參考。

在此非常感謝你的支持與協助。

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總監



(張竹君醫生代行)

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七日

Appendix 1 附件一

Reporting criteria 呈報準則

An individual fulfilling both the ***Clinical Criteria*** **AND** ***Epidemiological Criteria*** should be reported for further investigation.

若個案符合以下**臨床及流行病學的準則**，應當呈報作進一步調查：

Clinical Criteria 臨床準則:

A person with acute respiratory syndrome which may include fever ($\geq 38^{\circ}\text{C}$, 100.4°F) and cough

患者出現急性呼吸道病徵，包括發燒(超過 38°C , 100.4°F) 及咳嗽而

- requiring hospitalization, OR
- 須要留院治療，或

- with suspicion of lower airway involvement (clinical or radiological evidence of consolidation) not explained by any other infection or any other aetiology.
- 懷疑出現下呼吸道感染(臨床或放射影像證據顯示肺部有實變)，但無法找到其他感染或致病原因

AND 及

Epidemiological criteria 流行病學準則:

One or more of the followings within the last 10 days before onset of illness

發病前十天內，符合下列一項或多項的準則：

- Close contact*with a probable or confirmed case of novel coronavirus infection while the case-contact was ill, OR
- 曾與疑似或確診新型冠狀病毒感染的病者在發病期間緊密接觸*，或

- travel to or residence in an area** where infection with novel coronavirus has recently been reported or where transmission could have occurred.
- 曾前往或居住於已呈報或可能已散播新型冠狀病毒的地區**

*** Close contact is defined as 緊密接觸定義:**

- Anyone who provided care for a confirmed or probable case including HCW and family members in a health care setting or in the community.
- 任何人曾照顧疑似或確診患者，包括在醫護機構或社區內的醫護人員和家人

- Anyone who stayed at the same place (e.g. lived with, visited) as a probable or confirmed case while they have been symptomatic.
- 任何人曾與疑似或確診患者在發病期間在同一地方相處過(例如同住、探望等)

- Anyone with significant casual exposure with the patient such as sitting nearby in a classroom, sharing a taxi, sitting close by on an airplane.
- 任何人曾與患者有重要的社交接觸，例如上課時坐在患者隔鄰、共同乘坐的士，及與患者處於同一航機的相近座位等。

** Areas where infection with novel coronavirus has recently been reported or where transmission could have occurred will be found in the following link:

** 已呈報新型冠狀病毒感染或可能已散播的地區，可查閱下列相關網頁:

http://www.chp.gov.hk/files/pdf/novel_coronavirus_affected_areas.pdf

附件二

預防新型冠狀病毒致嚴重呼吸系統病

傳播途徑

主要透過由患者咳嗽、打噴嚏或說話時產生的飛沫傳播

病徵

發燒、咳嗽、呼吸急速和困難

預防方法

個人衛生

- 保持雙手清潔
 - 經常用梘液和清水洗手，特別是打噴嚏、咳嗽或清潔鼻子後
 - 如雙手沒有明顯污垢時，可用含70-80%酒精搓手液消毒雙手
- 打噴嚏或咳嗽時應用紙巾掩著口鼻，將染污的紙巾棄置於有蓋垃圾箱內
- 不要徒手接觸眼睛，鼻子和口
- 如出現呼吸道感染病徵，應佩戴口罩，並盡快求診
- 建立良好身體抵抗力，保持均衡飲食、恆常運動、充足休息，和不要吸煙

環境衛生

- 保持空氣流通；和
- 避免前往人多擠迫、空氣欠流通的地方

旅遊健康建議

- 出發前：如果感到不適，例如發燒，喉嚨痛，肌肉疼痛或咳嗽，則不宜遠行。應延遲行程，直至痊癒。
- 在海外：如果感到不適，應戴上口罩，告知酒店工作人員或領隊，並立即求診。
- 返港後：如果感到不適，應戴上口罩，立即求診，並告知醫生近期的所到過的地方。

衛生防護中心

2012 年 9 月

附件三

新型冠狀病毒致嚴重呼吸系統病感染控制措施重點 — 中醫診所

本文主要描述中醫診所於新型冠狀病毒致嚴重呼吸系統病之感染控制要點。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致嚴重呼吸系統病的資訊不斷更新，此指引或會有所修訂。請留意衛生防護中心的公佈。

要點如下：

1. 適當保存病人的病歷和職員輪值表，當發現高傳染性風險的個案時，可方便進行聯絡及追蹤。(參閱附錄甲之第11項)

2. 感染控制預防措施

- 2.1 員工

- 2.1.1 如果員工曾經在未有防護裝備的情況下接觸新型冠狀病毒致嚴重呼吸系統病的患者，則應避免在診所輪值。

- 2.1.2 員工在診所範圍內必須配戴外科口罩。曾為疑似新型冠狀病毒致嚴重呼吸系統病患者診治的工作人員則需配戴N95呼吸器(於分流站工作的工作人員可根據風險評估而配戴外科口罩)。

2012年10月5日修訂

- 2.1.3 接觸每位病人後，員工必須更換手套、保護衣和洗手，有需要時要更換口罩或工作服。

- 2.1.4 保護衣只可在診所範圍內穿著。

- 2.2 病人

- 2.2.1 指示病人在診所範圍內配戴口罩，尤其是發熱或有呼吸道感染徵狀的病人。

- 2.2.2 將病人分流(如附錄甲)。被評定為帶具有高傳染性風險的病人必須配戴外科口罩並盡快轉介至急症室。在等候轉介時，安置病人於指定房間內。

- 2.3 環境控制

- 帶有高傳染性風險的病人應隔離於指定的房間內。隔離房間應保持簡潔，房間內所有物品需妥善覆蓋。當病人轉介後應以1比49稀釋家用漂白水(把一份5.25%漂白水與49份清水混和)清潔及消毒(金屬表面用70%酒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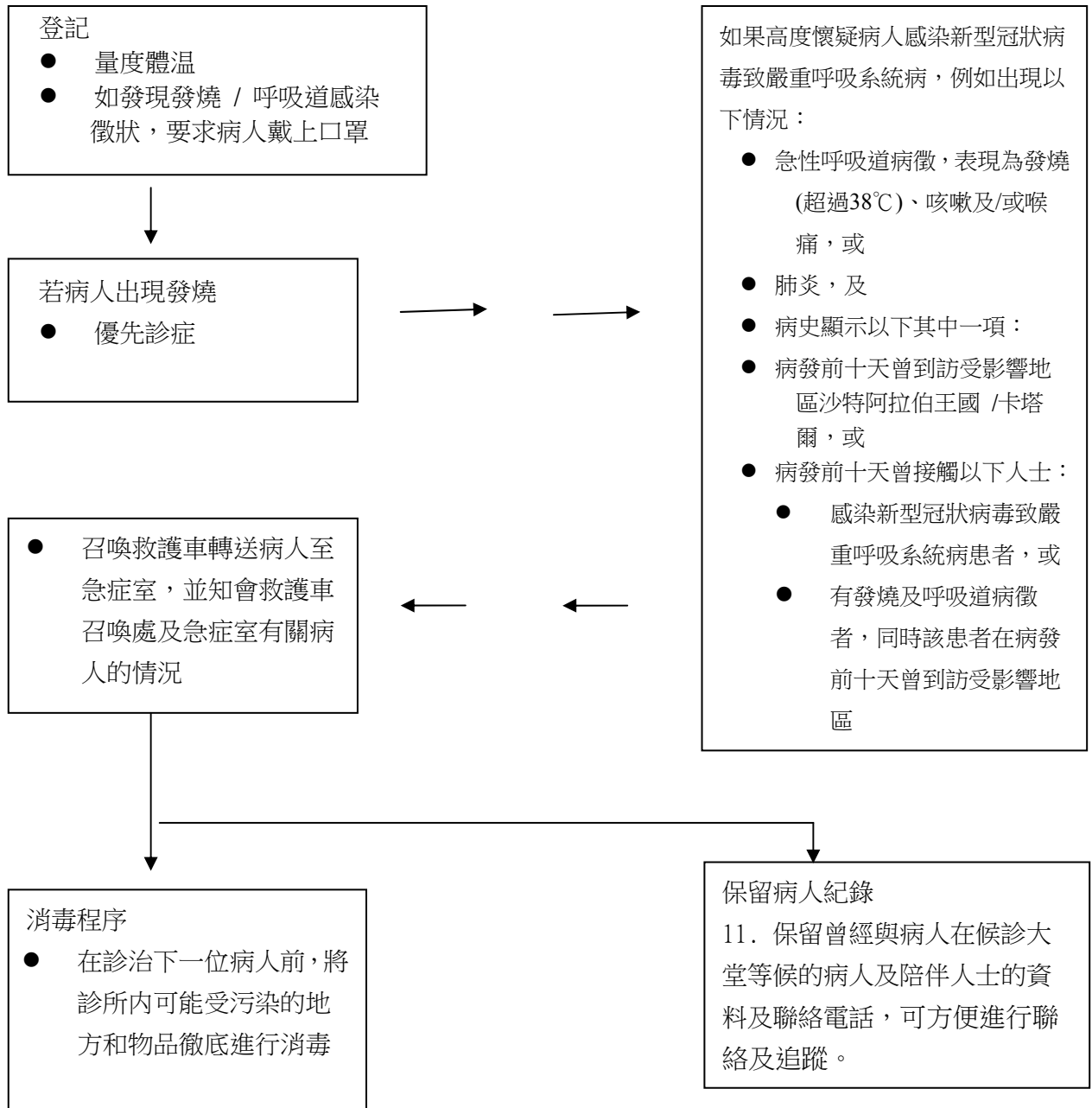
3. 發現疑似或確診新型冠狀病毒致嚴重呼吸系統病的感染控制措施

- 盡快以1比49稀釋家用漂白水(金屬表面用70%酒精)消毒受影響範圍。

衛生署

二零一二年九月

建議中醫診所對新型冠狀病毒致嚴重呼吸系統病實施之診症流程表



備註：

盡量在接待處放置以下設備供病人使用：

- 洗手設備或含有酒精成份的手部消毒劑
- 紙巾
- 腳踏式垃圾箱